

##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#### 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期间	本次减持股份	
			股数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
上海证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	集中竞价交易			
	大宗交易	2009年6月9日—6月10日	800.00	1.56%
	其它方式			

#### 2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	股数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
上海证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	合计持有股份	5069.5279	9.90	4269.5279	8.34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4859.4356	9.49	4059.4356	7.93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210.0923	0.41	210.0923	0.41

### 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减持是否违反了《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》等有关规定：

✓ 否，其间任意 30 天减持数量均未超过 1%。

2、本减持是否遵守了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业务规则的规定及其在《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》、《收购报告书》等文件中所做出的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：

✓ 是 承诺的限售条件：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二十四个月之内不减持，期后，二十四个月之内若减持，其价格将大于或等于七元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上海证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关于减持“远兴能源”股票的通知函。

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 00 九年六月十一日